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為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 HTSC 名義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688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規則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席风险官任职的公告》，僅供參閱。

釋義

於本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本公司」 指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稱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 2007 年 12 月 7 日由前身华泰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改制而成，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根據公司條例第 16 部以中文獲准名稱「華泰六八八六股份有限公司」及英文公司名稱「Huatai Securities Co., Ltd.」註冊為註冊非香港公司，其 H 股於 2015 年 6 月 1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票代碼：6886)，其 A 股於 2010 年 2 月 26 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688)

承本公司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姜健

中國江蘇，2017 年 3 月 17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易先生；非執行董事浦寶英女士、高旭先生、陳寧先生、孫宏寧先生、徐清先生及周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傳明先生、劉紅忠先生、李志明先生、楊雄勝先生及劉艷女士。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席风险官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2月21日，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总裁周易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翀为公司首席风险官，并明确：王翀先生将在申请并取得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后，正式出任公司首席风险官。（详见2016年12月22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6-077））。

2017年3月16日，公司收到江苏证监局《关于核准王翀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苏证监许可字[2017]14号）。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自即日起，王翀先生开始履行公司首席风险官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王翀先生简历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18日

附件：

王翀先生简历

王翀先生，1972年生，硕士研究生。1995年7月至2003年3月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部/全球金融市场部主任科员；2003年3月至2007年5月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伦敦分行欧洲区域资金业务风险内控中台主管；2007年6月至2010年1月任JP摩根证券利率衍生产品及固定收益风险团队主管；2010年1月至2014年11月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英国）风险合规官；2014年12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